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 11 月份第 5 次局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3 樓緊急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陳副局長政良代

紀錄：洪佩瑜

肆、參加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業務簡報：

一、綜計科報告「提升本局資訊安全管理之作為」

主席裁示：本局對於一般使用者應接受每年 3 小時以上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，其為數位套裝課程，對於吸收新知識較難以落實，請綜計科研議其他課程內容。

二、環衛科報告「提升災害防救能量辦理毒化災演練成果」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陸、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：

一、陳簡任技正忠義：

(一) 未來三天冷空氣高壓南下，氣溫降低，請空噪科針對裸露地加強稽查。

(二) 近期為黑板樹開花季，社群媒體及報紙相繼報導其花期釋放濃郁氣味，建請綜計科臉書可發布與植物相關之環境教育內容。

二、蔡簡任技正美珍：資訊領域對同仁來說較為陌生，同時缺乏資源故而委外處理。針對廠商是否完成本局交辦事項，並增進其他防護措施，因同仁可能無進行自我檢核的能力，產生風險控管問題。建議可比照工程案，請監造單位協助進行第二層防護。

三、江主任秘書明山：

- (一)局長與環團簽署的十二項承諾，明年即將面臨鍋爐退場的問題，其他項目包含住商節電、垃圾隨袋徵收等等，請相關業務單位及早研議。
- (二)有關回收物招標，各區清潔隊所每年回收之單一品項多有達數十萬公斤者，標售單價雖僅些微波動，對同仁努力的成果亦影響甚鉅，請清潔科於訂定標售單價時能妥善訪價，以標得好價格，提升資收變賣所得。

四、商副局長文麟：

- (一)近來資通訊產品出現「貼牌」、「洗產地」問題，恐難以辨識大陸產品，目前辦理採購案件時，請廠商切結產品廠牌及產地並以此為據，後續發生爭議時俾憑處理。
- (二)本局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 C 級，其相對應之專業證照及教育訓練皆應妥善辦理。中央成立數位發展部，本市日後可能配合中央對口成立新機關，有關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相關工作，請各業務單位主管納入年度工作計畫，增進同仁知識。
- (三)選舉結束後仍有旗幟尚未拆除，影響市容。其他縣市相當積極，統計已拆除之數量並發布新聞稿，本市對於已拆除之旗幟亦應有所掌握，請清潔科進行統計作業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清潔隊員經常清運廢棄物，但未能辨識其中是否含有管制品，致使發生危害。有關清潔隊收運時常見且經常接觸到的化學品，

建請環衛科製作教材供勞安科宣導，教導隊員們辨識方法，以降低發生危險的機率。

二、平時業務單位間應進行良善的溝通及協調，減少衝突。倘若同仁於群組內未能及時獲得回應，應及早電話聯繫，切勿將問題放置。事出必有因，若能儘速處理，才能防患於未然。

散會：下午 4 時 5 分。

